

風險因素

投資全球發售項下之發售股份前，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載列之所有資料，尤其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穩定因素。倘發生下文所述之任何可能事項，均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可能導致發售股份之市價大幅下跌。

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88.7%、84.9%及84.8%，及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約82.3%、78.8%及80.4%。倘本集團客戶全部終止彼等各自與本集團之關係，或倘彼等之信用狀況出現變動，則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88.7%、84.9%及84.8%，及分別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約82.3%、78.8%及80.4%。

吾等之五大客戶並無義務繼續向本集團發出訂單，或維持彼等過往所發出訂單之相同訂貨水平，且吾等概不保證彼等將會按此發出訂單。倘本集團五大客戶之訂單意外終止，或訂單量大幅減少，吾等概不保證吾等將能獲得替代訂單以及時彌補上述任何銷售額之跌幅，而倘吾等能獲得其他訂單，亦不保證訂單能按商業合理之條款訂立。此外，倘任何客戶未能按照協定之信貸條款結付銷售款項，本集團之經營現金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應收賬款亦可能需要作壞賬撥備或撤銷，而此舉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倘吾等與其客戶之關係出現改變，而吾等又未能獲得替代訂單，或倘客戶之信用狀況出現變動，則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市場(即美國)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分別約91.0%、90.4%及88.6%。倘來自美國客戶之訂單大幅減少，吾等不能保證將能透過來自其他市場的銷售彌補銷售損失。

於往績記錄期，按照本集團在此期間為客戶採購的成衣產品付運目的地之地區劃分，美國為本集團之最大市場。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來自美國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分別約91.0%、90.4%及88.6%。而影響此市場之經濟及政治因素，尤其可能對該市場客戶之消費習慣產生負面影響，從而改變美國客戶之購買決定。倘來自美國客戶之訂單大幅減少，吾等不能保證將能透過其他市場的訂單增加彌補銷售損失。而這可能對吾等之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有關吾等涉及美國客戶之業務之具體風險，請參閱「一 有關於中國以外國家從事業務之風險 一 有關吾等涉及美國客戶之業務之風險」。

吾等依賴第三方製造商生產成衣產品，因此若吾等之間之關係中斷，或彼等之生產設施受損，均可能對本集團之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為客戶採購之幾乎全部成衣產品乃採購自第三方製造商。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期間，由第三方製造商生產之成衣產品之數

風險因素

量分別佔透過吾等於同一有關期間採購之成衣產品總量之95.0%、97.8%及100.0%。因此第三方製造商的可靠性及效率，對吾等之成衣供應鏈服務十分重要。然而，吾等並未與任何第三方製造商訂立長期合約，因此並無保證吾等所有第三方製造商將繼續能夠或願意按所須品質、及時並按商業合理條款供應成衣產品。倘吾等任何主要第三方製造商終止彼等與吾等之業務關係，或倘現有安排有變，則吾等未必能夠及時或以商業上合理之條款從相約替代第三方製造商採購到合適產品。此情況可導致生產安排時間延誤，並對本集團達成客戶訂單之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對吾等之銷售及毛利率造成不利影響。在沒有任何長期合約的情況下，第三方製造商提供有關價格、時間及品質之條款亦容易發生變動。例如，若吾等之第三方製造商因原材料價格上升或工人薪金上升導致經營成本上漲等因素提高分包費，吾等或會招致大量成本，而吾等不一定能將之轉嫁客戶，吾等或需調整營運，限制吾等之財務及管理資源。

此外，吾等之第三方製造商營運及表現之穩定性亦將影響本集團。倘第三方製造商之營運因天氣、天災、火災或其他技術及機器問題等自然或其他因素而中斷，彼等之生產安排可能遭延誤。倘第三方製造商之生產設施受損，將可能需要花費大量金錢及時間進行維修，並可能延誤本集團成衣產品之生產，並連鎖造成交付時間延誤，損害吾等妥善達成客戶訂單之能力，從而對本集團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產生不利影響。倘彼等製造之任何產品未能達到吾等客戶要求之標準或因任何原因需要退貨，吾等可能無法達成向客戶作出的承諾，因而對吾等之業務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吾等亦可能因此而招致重大額外成本，而該等成本或不能轉移至客戶，從而可能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吾等發現現有第三方製造商有任何重大不合規問題，例如違反貿易法例及健康及安全法規，吾等將須分散管理及財務資源與該第三方製造商聯絡及跟進以糾正不合規問題，以及考慮是否終止與該第三方製造商之商業關係，並因而產生額外成本。若因任何理由終止或更改與第三方製造商之間的現行安排，本集團不一定能及時及／或以商業上可予接受之條款物色到另一家可提供製造服務之同級製造商，或會導致生產安排時間出現延誤，從而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維持有效之品質管理系統可能對本集團之聲譽、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成衣供應鏈服務供應商，吾等依賴內部品質控制系統以確保服務中不同範疇之品質水平。倘吾等之品質管理系統有任何重大失誤或退化，或吾等未能達到或符合客戶要求之規格，有關失誤及其後之負面消息可能導致銷售損失，從而對吾等之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吾等之業務表現受有關天氣狀況極端轉變之風險所影響。

天氣狀況轉變將影響消費者的採購能力及需要。若干極端及不可預計之天氣模式可能影響消費者的消費模式及取向，以及彼等尋找以應對天氣轉變及其他干擾事件之產品選擇。

風 險 因 素

吾等作為成衣供應鏈服務供應商，以及吾等之客戶慣於傳統之季節周期，吾等為客戶採購之成衣產品或未能適應季節或天氣狀況的獨特轉變。例如，倘成衣產品不適合適應惡劣或不良天氣狀況，吾等客戶之銷售額可能下跌。此外，天氣事件可能影響消費者購物的優先順序及家庭消費模式。例如，消費者可能在可幫助彼等適應天氣狀況的產品或能源上消費較多，減少彼等在成衣產品上的消費，從而對吾等之銷售造成負面影響。倘吾等未能適應新的季節趨勢或消費者消費行為，吾等之收入及業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罷工及其他干擾事件或會對吾等之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吾等在柬埔寨有運作，當地近期發生罷工。罷工及其他干擾事件超出吾等控制範圍，如政治環境改變，不論在柬埔寨或吾等有運作的其他國家，均可能干擾及延誤物料及製成品的運輸。吾等可能須增加額外費用，如運輸費用，以確保達成生產及交付安排。倘吾等未能根據客戶訂單按時交付，吾等可能須向客戶作出賠償，或客戶可能對吾等失去信心。大幅增加吾等之費用可能導致資源轉向，並可能對吾等之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傷害。

吾等大部分收益產生自恆寶澳門，且吾等現時在澳門享有稅務豁免。然而，吾等不能保證倘澳門法律有變，吾等將繼續享有此等稅務豁免。倘因吾等報稅之金額、法律改變、吾等有業務運作的任何司法管轄區之稅務機關之詮釋或實務而產生爭議，吾等的稅務負擔可能增加，而此可能對吾等之現金流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

吾等於往績記錄期內在澳門享有稅務豁免。於往績記錄期，吾等大部分收益產生自恆寶澳門，根據現行澳門離岸業務法有關收益獲豁免繳交澳門補充稅。詳情請參閱「法規 — 澳門境內之監管規定 — 稅務豁免」。然而，吾等不能保證倘澳門法律、法規及政策改變，吾等將可繼續享有有關稅務豁免，並且可能須繳納稅項。吾等同樣不能保證適用於吾等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律、法規、政策、實務或詮釋不會改變。有關改變可能導致吾等在該等司法管轄區須繳納高稅款或面對業務運作限制。在任何此等司法管轄區，當地主管當局或其他方可能就吾等的納稅申報提出爭議。實施任何改變或針對吾等提出爭議可能非常迅速，並且沒有太多預警。倘吾等未能緩解增加的稅務負擔，則可能對吾等之現金流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

稅務機關可質疑吾等就應課稅收入之分配，或會使吾等之整體稅務責任上升。

往績記錄期內，恆寶香港及億寶服裝向恆寶澳門提供供應鏈支援服務。恆寶香港所收取之相關服務費已就香港利得稅作出申報，而億寶服裝所收取之服務費已向相關中國稅務機構申報(包括所得稅及營業額稅)。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認為，以成本加成法釐定恆寶香港所收取之服務費有恰當轉讓價格分析為依據，並確認億寶服裝就所提供服務按成本加成基準收取報酬。然而，吾等對稅務責任之決定必須經不同司法權區機構之審閱或評核方

風險因素

會作實。概不保證審閱有關安排之稅務機構不會質疑吾等之轉讓價格安排是否恰當，或規管有關安排之任何相關法例不會出現更改。若有任何相關司法權區之機關發現吾等所用之轉讓價格及條款並不恰當，該機構可要求吾等之相應附屬公司重新決定轉讓價格，從而重新調配收入及調整應課稅收入。上述重新調配或調整，可導致吾等之整體稅務責任上升，對吾等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吾等面臨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此乃由於吾等之大部分收入以美元收取，惟有多項開支則以其他貨幣計值。美元兌其他若干貨幣之未來匯率波動可能對吾等之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吾等大部分銷售於美國進行，故大部分收入以美元計值。然而，吾等向若干第三方製造商及若干員工作出之付款則以當地有關貨幣列值。吾等所產生之該等費用及結算該等費用時以港元、澳門元、人民幣、柬埔寨里耳或孟加拉塔卡計值。吾等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有關任何此等貨幣之匯率風險，且概不保證吾等日後將能按商業上可行之條款訂立該等協議。因此，吾等會受美元貶值及澳門元、人民幣、柬埔寨里耳或孟加拉塔卡升值所影響。因此，吾等不能保證日後美元兌其他若干貨幣之匯率波動將不會對吾等之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吾等概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協議，因此彼等並無承諾日後將向本集團訂立採購訂單，令吾等就本集團之收入須面對不穩定性及可能變動之風險。

吾等通常不與任何客戶訂立長期協議。本集團客戶一般按每份訂單進行採購，而並無承諾日後會向吾等發出訂單。因此，本集團大部分客戶(包括五大客戶)日後可能會按其意願取消、減少或延遲訂單。

吾等之客戶訂單之訂貨量及吾等之產品供應在不同期間或會有重大差異，因此吾等難以預測未來訂單之數量。吾等概不保證客戶日後將會繼續向吾等發出與現時或過往期間相同水平或任何水平之訂單。此外，客戶訂單之實際訂貨量可能與吾等在規劃開支時所預期之水平不一致。因此，吾等之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不時出現變動，且日後可能出現大幅波動。倘任何或多名客戶停止向吾等發出訂單，而吾等並無足夠時間獲得其他訂單，則或會對吾等之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董事相信，吾等之客戶可選擇向網上平台(如商業對商業(「B2B」)商業平台)或已進行垂直整合設計及其他功能之製造商採購產品及服務。若吾等之客戶繞過吾等，直接通過B2B商業平台或垂直整合設計及其他功能之製造商物色服務及產品，吾等之銷售或會下降，對吾等之盈利能力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吾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三年來自最大客戶之收益增加，吾等與該客戶並無長期協議。吾等向該客戶銷售減少或終止均會對吾等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有重大不利影響。

吾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19.6%增長，有關增長主要歸因於最大客戶在二零一三年由於新業務方向

風險因素

而增加約91,900,000港元訂單而來的收益增長。吾等並不能控制客戶之業務發展計劃，因此不能保證該客戶將繼續採用能達致增加向吾等下達的訂單的業務策略。吾等並未與此客戶訂立長期協議，內含此客戶須在未來下達訂單的合約承諾，亦無保證吾等與此客戶之間係不會變壞。吾等不能向閣下保證此客戶將繼續按類似條款向吾等下達現時水平的訂單或下達任何訂單。倘此客戶大幅減少其向吾等下達的訂單或終止與吾等之業務關係，而吾等未能藉增加對其他客戶的銷售而彌補減低的銷售額，或增加新客戶以產生相約的銷售額，則吾等之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吾等之資訊科技系統出現重大中斷，或會對吾等之供應鏈管理服務產生不利影響。

吾等達成客戶訂單之能力依賴生產設施之有效、妥善及不間斷的經營運作。吾等依賴資訊科技系統(特別是ERP系統)，以有效地管理吾等之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營運，包括客戶與供應商資料、訂單登記及達成狀況以及其他管理程序。吾等之資訊科技系統可能會受若干吾等無法控制之情況之侵害或干擾，包括火災、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安全漏洞或病毒。任何該等侵害或干擾可能對吾等之業務構成不利影響，妨礙吾等向供應商、第三方製造商或僱員付款，或向客戶收取款項，或及時地進行吾等業務所需之其他服務，而這可能亦需要吾等付出計劃外之資本開支，因此或將對吾等業務、財務狀況及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效率構成不利影響。

吾等若干客戶對社會責任及社會法規標準較敏感，如本集團或第三方製造商未能或被認為未遵守該等標準，本集團之聲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客戶或不再與本集團繼續業務合作。

客戶面臨的壓力日益加大，以確保有關其產品之勞工行為及工廠條件符合若干社會責任標準。因此，許多客戶要求其供應商達致彼等之企業社會責任標準及SA 8000標準等獨立計劃所載之標準。概不保證吾等能及時發現第三方製造商違反社會責任及社會法規標準。倘任何第三方製造商未有糾正違反狀況，吾等或會不再向彼等分發訂單，亦可能須將尚未達成之訂單轉撥往其他第三方製造商，可能會延誤供應鏈服務及增加成本，並因而降低盈利能力。吾等之聲譽亦可能會受到重大損害，受影響客戶可能終止吾等之服務，因而對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原材料價格、供應及質素之波動可能會增加本集團成本。

由於為客戶採購原材料是本集團之成衣供應鏈服務一部分，本集團之業務表現視乎是否能夠及時地按理想價格採購符合本集團品質要求之足夠原材料。有關於往績記錄期吾等招致之成本，請參閱「財務資料 — 主要損益表成份 — 銷售成本」。原材料的供應受諸多吾等未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乾旱、水災與地震等自然災害、季節性波動、氣候條件、經濟

風 險 因 素

狀況、客戶需求及政府規管等。原材料供應嚴重短缺將影響生產及交付安排，以及客戶對吾等之採購能力之觀感。在為彼等之原材料定價時，原材料供應商可能會考慮諸多因素，其中包括供求狀況。原材料價格上升將增加吾等對營運資金及融資的需要，導致銷售下跌並影響本集團之毛利率。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成衣業曾面對棉花價格驟然上漲。棉花價格於二零一一年意外上升，影響吾等於二零一一年之毛利率。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之期間比較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 — 毛利及毛利率」。儘管棉花價格現時已趨於穩定，但無法保證某種原材料之價格、供應及質素日後不會出現波動。倘出現波動，而吾等未能採購其他合適替代品或若吾等將成本之全數增幅由客戶吸收，將可能對吾等之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業務表現視乎吾等能否留住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員工為吾等服務，而若未能留住彼等其中任何一位，將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吾等之業務表現在很大程度上視乎高級管理層人員之持續服務及表現，彼等於成衣業均擁有豐富之管理及營運經驗。董事相信，此等人士擁有相關知識、經驗及技能，特別是彼等對本集團業務之了解及於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之豐富專業知識。因此，彼等對本集團開展業務及執行未來規劃至關重要。吾等之概不保證能保留高級管理層之服務。吾等並未購買重要人員人壽或類似保險保障吾等之高級管理層。倘吾等損失該等人員之服務，而未能招募具備所需知識、經驗及資歷之人士以替代彼等，則吾等之業務或會遭中斷，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吾等之保險保障範圍未必能為吾等之潛在損失提供足夠保障。

概不肯定吾等可根據現有保單及時成功申索任何損失。吾等並無投購業務干擾或主要人員人壽保險。如發生任何有關事項，或會導致吾等招致大額成本及分散資源。吾等保險之保障範圍不一定足以使吾等免受相應損失。倘吾等因保單並無保障者而招致任何損失，或賠償額明顯少於實際損失，吾等之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吾等通常在收取客戶付款前向供應商及第三方製造商支付全額成本，並安排向客戶付貨。倘日後未能收回客戶之大量付款，可能對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吾等一般會在收到客戶就相關成衣產品之付款前，向第三方製造商全額支付加工費用及(如由吾等負責採購及支付原材料成本)向供應商支付原材料成本。吾等一般會安排在收到客戶付款前向客戶交付成衣產品，且不收取任何保證金。

吾等概不保證所有客戶均會持續及時地按照相關合約安排向吾等付款。倘日後未能收回客戶之大量付款(例如因為其後取消採購訂單)，則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

風 險 因 素

不利影響。倘吾等與客戶採取另一做法，例如要求彼等於交付前付款，則吾等與彼等之關係或會變壞，而彼等可能不再向吾等下訂單，這可能對吾等之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吾等或須繳納適用於俄亥俄州之商業活動稅，並須繳付有關稅項，而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基於下列因素，吾等認為無須繳納俄亥俄州商業活動稅，因而決定不參與俄亥俄州開設之自願披露計劃(使實體披露彼等於商業活動稅之可能責任)：(i)吾等之美國法律顧問指出，僅按彼等運貨往俄亥俄州之事實，適用法律並無明文規定對於俄亥俄州總收款稅(稱為商業活動稅)是否適用於非美國實體(包括本集團)；(ii)吾等之美國法律顧問指出，若吾等受美國法院質疑，吾等可申辯指該法不適用於吾等，因為吾等為美國客戶採購成衣產品之擁有權在美國境外之運貨點由吾等轉交予吾等之客戶，故此在運貨及於俄亥俄州交付期間，吾等並不擁有該等成衣產品；及(iii)吾等就商業活動稅之可能責任從未獲俄亥俄州稅務當局接觸，吾等亦從未須就商業活動稅進行任何審核或評稅。

倘一實體須繳付俄亥俄州商業活動稅，有關實體可選擇參與俄亥俄州開設之自願披露計劃。參與自願披露計劃之實體，將支付本年度及需付實際責任之過往三年之商業活動稅，惟將不會被處以罰款。倘在並無參與自願披露計劃之情況下，吾等被揭發須負責繳付商業活動稅，吾等之稅務責任上限金額應為就吾等運貨往俄亥俄州之全部年份繳付之商業活動稅。美國法律顧問表示，據彼所預測，假設吾等參與自願披露計劃，吾等之稅務責任(連適用利息)上限金額應於89,500美元至98,500美元之範圍內。美國法律顧問又表示，據彼所估計，假設吾等發覺須繳付商業活動稅，而吾等並無參與自願披露計劃，吾等之稅務責任(連適用延遲報稅費用及利息)上限金額於往績記錄期應於103,000美元至113,500美元之範圍內，而於吾等運貨往俄亥俄州之全部年份則應於180,000美元至192,000美元之範圍內。

倘吾等須繳納商業活動稅及須繳付有關稅項，而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董事相信，吾等為客戶採購之成衣產品乃通過客戶銷售渠道由客戶在美國各地分銷及銷售，而就本公司所知，吾等僅有可能須就於俄亥俄州之商業活動繳付稅項。

吾等就舊公司條例有不合規事件。

吾等有時未能就準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採納經審核財務報表等事項完全符合舊公司條例之法定要求。請參閱「業務 — 不合規事件」了解其他詳情。倘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集團之有關附屬公司採取任何行動，包括評估罰款或其他罰金及／或倘吾等之控股股東未能全額彌償吾等，這或會對吾等之聲譽、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吾等可能被要求補償於往績記錄期內未支付之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依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之僱主須為僱員之利益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未有供款之實體可能被責令於規定時限內支付未付供款，並須被罰款。於往績記錄期，吾等並無為僱員向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額供款。吾等之董事評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之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金額分別為約2,100,000港元及1,400,000港元。分別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及二零一三年七月起，吾等已遵守有關社會保險供款以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之相關法規。吾等之財務報表已就未付金額作出全數撥備，董事認為有關金額為足夠。詳情請參閱「業務 — 不合規事件」。

概不保證本集團在未來不會被徵收罰金或罰款，並且倘發生有關情況，則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吾等涉及一項進行中訴訟。此項及其他訴訟或法律程序可能使吾等蒙受財務負債，令吾等之資源偏離業務並對吾等之聲譽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涉及一項布料供應商針對吾等之進行中訴訟。其他詳情請參閱「業務 — 法律程序」。在該等法律程序結案前，吾等將就申索之抗辯產生法律費用。無論申索之成功機會如何，就此申索進行抗辯所耗費之時間及金錢將令吾等之資源偏離業務。倘吾等敗訴，則或須賠償損害以履行申索。倘吾等之控股股東未能或不能根據彌償保證契據彌償吾等因該事項引致之任何債務，因吾等未有保險以償付訴訟成本，吾等可能需要承擔申索全額及其他利息及成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因審訊仍未進行，訴訟之結果及後果仍屬未知，因此，吾等不能於此階段準確計算倘吾等敗訴引致之負債總額。

吾等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正蒙受法律申索和訴訟及管制行動之風險影響。任何訴訟或法律行動可使吾等蒙受財務負債風險，令吾等之資源偏離業務，這可能對吾等之聲譽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吾等未必能成功實現業務目標，擴張計劃亦未必能成功。

本集團透過實施各項未來業務計劃來實現業務目標。董事認為，本集團未來之成功取決於能否持續擴大第三方製造商基礎及擴闊產品種類。然而，該擴張計劃乃基於若干未來事件已發生之假設而制訂，該等事件或會或不會實現，因此存在一連串不確定因素及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缺乏充足之資本融資，及可能持續承擔財務債務；
- 未能實現擬定之盈利水平；
- 爭取合適之新第三方製造商出現延誤或困難；及
- 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

因此，無法保證吾等之擴張計劃將會於計劃時間內或任何其他時間實現，亦無法保證

風險因素

吾等之業務目標將會全部或部份實現。倘吾等未能實現或及時實現擴張計劃，則可能無法實現計劃之未來業務增長，從而令吾等之營運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吾等預期將就業務擴張產生大量成本。若吾等未能產生足夠之業務收入或若吾等之財務需求高於預期，吾等或需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籌集資金。此外，吾等亦可能需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述之現時擬定所得款項用途作出若干修改，這可能對吾等之營運及未來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吾等亦面臨現有管理層人員、設計研發能力、內部監控系統及其他系統和程序可能不足以支持擴張計劃之風險。若吾等未能持續改善支持擴張計劃所需之基礎設施、管理或營運系統，將可能無法實現吾等之擴張目標，並可能令吾等之業務營運嚴重受損。

若干非經常性開支可能影響吾等之財務表現。

儘管有於本招股章程所披露吾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財務表現，吾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受若干非經常性開支所影響，包括有關上市之開支。吾等現時對上市開支僅有預計，而須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內確認之實際金額，須以審核為基準及按參數及假設之變動進行調整。故此，吾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將受上市開支所影響。

若吾等未能收回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外)，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吾等於往績記錄期內錄得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外)，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43,100,000港元、57,400,000港元及46,000,000港元。(有關應收款項於「財務資料 — 流動資產淨值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指「其他應收款項」，並於當中討論。)吾等不能向閣下確保，吾等可全數或適時向債務人(包括相關第三方製造商)收回上述其他應收款項，若不能做到，或會對吾等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為若吾等之債務人未能履行其還款責任，或會逼使吾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吾等之會計政策將應收款項撇銷。此外，吾等或會就收回其他應收款項(如通過法律程序)產生開支及分散管理資源。

吾等未必能維持過往之財務表現，並可能在維持盈利能力方面遇到困難。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吾等之總收入分別為約666,700,000港元、463,600,000港元及554,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吾等之毛利分別為約85,100,000港元、73,200,000港元及84,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吾等之毛利率分別為約12.8%、15.8%及15.3%。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主要損益表成份 — 毛利及毛利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純利率分別為3.0%、6.2%及4.5%。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主要

風 險 因 素

財務比率分析 — 純利率」。然而，吾等於往績記錄期之收入及溢利不可作為未來表現之指示，且吾等於維持現時盈利能力方面可能遇到困難。吾等之未來收入及盈利能力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成功實施「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之未來計劃。吾等之毛利率及純利率亦視乎產品售價及銷量等因素而定，非吾等所能控制，因而不能向閣下確保，吾等在日後可保持現有之利潤水平。投資者應留意，吾等無法保證將能提升或維持過往收入或溢利水平。

吾等可能未能成功追蹤迅速變換之時裝潮流並回應客戶對成衣產品之需求。

於往績記錄期，吾等主要為客戶採購梭織服裝產品。吾等不能準確預測特定成衣產品之供求情況，有關情況可能由於如時裝潮流、消費者喜好等因素而每年每季轉變。倘對梭織服裝產品之消費者需求下跌，吾等之客戶可能減低向吾等下達訂單的數量或停止向吾等下達訂單，吾等之經營業績由於購貨訂單之波動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吾等未能預測、識別有關轉變並迅速反應，吾等可能未能及時調整運作以配合轉變。例如，吾等可能未能找到第三方製造商生產符合吾等要求之其他種類之成衣產品，並且吾等可能沒有足夠時間招募合適人員或在吾等之營運模式中引入適當改變。

吾等無法保證本招股章程所載來自不同政府官方刊物或業界專家報告之事實、預測、其他統計數字及資料的準確性。

本招股章程所載有關全球及美國市場及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行業的事實、預測、其他統計數字及資料，乃來自不同官方中國政府刊物或取自Ipsos。吾等相信，該等刊物為有關資料之適當來源，吾等於摘錄及覆述有關資料時已採取合理謹慎態度。吾等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虛假或誤導，或遺漏任何事實導致有關資料虛假或誤導。然而，吾等無法保證該等資料來源之質素或可靠性。該等資料並非由吾等、保薦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編撰或經其獨立核實，故吾等並不就該等事實、預測、統計數字及資料之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而其未必與其他地方編製之其他資料相符。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問題或不妥當，或已公佈之資料與市場慣例及其他問題有所差異，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該等事實、預測、統計數字及資料可能不準確，或不能與為其他經濟體系編製的事實、預測、統計數字及資料相比較。此外，吾等無法保證陳述或編製之準則或其準確性與其他地方之情況一致。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本招股章程中所載有關全球及美國市場及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行業之事實、預測、統計數字及資料。

有關吾等所從事行業之風險

吾等之銷售可能受季節性因素之影響。任何季節性波動均可能影響客戶向吾等發出之訂單數量，因而未必合乎吾等之預期，從而對吾等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年內，吾等之銷售受季節性波動之影響，主要取決於兩個大型時裝季節：春夏及秋冬季。吾等通常在十二月至四月（就春／夏季產品）錄得較高銷售，由於客戶之春／夏系列對

風 險 因 素

梭織服裝產品(如襯衣及女裝襯衣)有較高需求。該等波動可能因季節性需求之變化而不時出現重大差異。由於該等波動，將同一財政年度之不同時期或不同財政年度之相同時期之銷售及收入進行比較未必有意義，且不可加以依賴作為過往或未來表現之指示。日後所報告之任何季節性波動未必合乎吾等之預期，因而可能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宏觀經濟環境之變動所引致之消費變化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客戶之購買決定及向吾等發出之訂單數量將會受消費者之可能消費習慣之重大影響，而該等消費習慣則可能受消費者居住國家之宏觀經濟環境所影響。全球政治、經濟及財務狀況之變化及發展則會影響本集團之業務量及業績表現。

若終端消費者之需求不大，則在成衣供應鏈管理業營運之公司或會經歷訂單大幅減少及客戶定價壓力加大。實施新的貿易壁壘、制裁、抵制等措施、貿易糾紛、勞資糾紛、運輸業中斷以及戰爭或敵對行動等其他因素，或會延誤或阻礙吾等將成衣產品交付予美國或其他地方之客戶，甚至可能減少成衣產品之需求。如出現上述情況，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將受到不利影響。

檢驗程序增加、進出口控制收緊及貿易限制增加可能令本集團之營運成本增加及導致本集團業務中斷。

成衣業受原產國及目的地國家以及中轉站之各種安全及海關檢驗及相關程序(「**檢驗程序**」)所規限。該等檢驗程序可能導致成衣產品遭扣押及向進出口商徵收關稅、罰款或其他處罰。若檢驗程序或其他控制進一步收緊，吾等可能產生其他成本並遭進一步延誤，從而可能有損吾等之業務。

成衣製造廠之工人最低工資水平上升及改善工作條件之壓力加大可能對吾等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孟加拉及柬埔寨等國家之政府就提高成衣製造廠之工人最低工資水平所承受之壓力可能令第三方製造商之營運成本增加，而第三方製造商或會透過提高分包費將增加之營運成本轉嫁予本集團。若吾等不能將該等額外成本轉嫁予客戶，吾等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於中國從事業務之風險

中國之經濟、政治及社會環境以及其政府政策均可能對中國金融市場乃至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吾等之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受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環境或其相關政府政策之不利影響，如法律及法規(或其詮釋)變動、通脹控制措施、稅率或課稅方式變動、就貨幣兌換施加額外限制及額外施加出口限制等。此外，目前中國大部份經濟活動為出口導向型，因此

風 險 因 素

受中國主要貿易夥伴之經濟發展及其他出口型經濟所影響。自二零零三年末以來，中國政府實施多項措施以防止國內經濟過熱。雖然其中若干措施令整體中國經濟受益，但可能對吾等構成不利影響。中國政府進行之經濟改革不少是前所未有的，可能會有變動、修訂或廢除。吾等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會繼續實行經濟改革政策。中國政府就監管經濟所採取之政策及其他措施或會對吾等之經營及財務業績帶來不利影響。

中國的法制仍在演進，故詮釋及執行中國法律上的不確定因素會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吾等之部分業務均於中國經營，故吾等主要受到中國法律及法規監管。中國法制是一個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法系，過去法院判決的先例價值有限，僅作參考用途。自七十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在發展有關監管經濟事宜，例如境外投資、公司組織和管理、業務、稅務及貿易的法律和法規上已取得顯著進展。由於該等法律和法規仍在演進，故不具約束力的法院個案數目有限。然而，在詮釋及執行該等法律及法規時仍存在不明確因素。基於相同理由，吾等根據該等法律和法規享有的法律保障或許有限。於中國進行的任何訴訟或規管執行訴訟均會遭延長，導致花費龐大費用，以及分散資源和管理層人員的注意力。

中國勞工相關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之實施或會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相比，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實施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在訂立固定期限僱傭合同及解聘僱員方面對僱主之要求更為嚴格。整體而言，勞動合同法載有有關固定期限僱傭合同、臨時用工、試用期、與工會及員工大會之磋商、未訂立合同之僱傭、解聘員工、終止合同賠償及加班以及勞資雙方談判之具體條文。

根據勞動合同法，若僱主與員工已連續兩次訂立固定期限勞動合同，在合同屆滿後如僱主繼續聘用該僱員，則須與該僱員簽署長期勞動合同，惟勞動合同規定之若干情況不在此列。當僱傭合同期限屆滿時，僱主亦須向固定期限合同僱員支付遣散費，惟勞動合同規定之若干情況不在此列，其中包括在僱主所提供條件與當前合同相同或優於當前合同所規定者時僱員自願拒絕續約之情況。此外，員工有權於超時工作時收取加班工資，並有權根據勞動合同法終止或修改勞動合同之條款。

此外，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實施之《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為同一僱主服務一年以上之員工有權享有5至15天(視乎其服務年限而定)之帶薪假期。按僱主要求同意放棄帶薪假期之員工，須就每天相關假期按正常日工資之三倍支付賠償。

風險因素

由於該等勞工保障性措施之影響，本集團之過往勞工成本不可作為未來勞工成本之指示，且不能保證中國日後不會有任何額外或新訂勞動法律、規則或法規，故可能導致本集團勞工成本增加或日後與本集團員工之勞資糾紛增多。同時，亦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糾紛、停工或罷工。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可能對本集團、第三方製造商及供應商之營運成本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企業作出直接資本投資及貸款之中國法規或會延誤或限制吾等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吾等之中國附屬公司作出其他出資或貸款。

本集團可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業務提供資金，向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作出其他出資。作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本集團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之任何有關出資或貸款均須受中國法規之規限。例如，本集團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之任何貸款不可超過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相關中國法律獲准作出之投資總額與其註冊資本之差額，且任何該等貸款須於國家外匯管理局當地分局登記。此外，倘本集團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額外出資，該等出資額必須獲商務部或其當地機關批准並予以登記。吾等無法保證將能及時或於任何時候取得該等批准。倘吾等未能取得該等批准，本集團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之能力，及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資本投資或提供貸款之能力，或為營運提供資金及擴張業務之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對中國附屬公司之流動資金、滿足營運資本需求之能力以及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或會依賴中國附屬公司派付之股息及其他股本分派來滿足本集團之現金及融資要求，而如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向吾等作出付款之能力受限，或會對本集團從事業務之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為一間控股公司，或會依賴中國附屬公司派付之股息來滿足現金所需。現行中國法規僅允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從其保留盈利(如有)(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中派付股息。此外，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有關法律規定及其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每年向其儲備基金提取一定比例之除稅後溢利(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直至累計金額達至該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但該等儲備金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此外，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本身產生債務，有關該債務之文據可能限制其向本集團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付款之能力。因此，中國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轉讓部份淨收入之能力受限，無論以股息、貸款或墊款形式，故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構成不利影響。

透過本集團非中國股東之轉讓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之股權存在稅項不確定性。

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局**」)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發佈國稅函(2009)第698號文《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加強非居民企業股權轉讓所得企業所得稅管理的通知》(「**第698號通知**」)，其效力可追溯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根據第698號通知及國稅局公告[2011]第24號，(在公開的證券市場上買入並賣出中國居民企業的股票除外)倘境外投資方(實際控制方)透過轉讓其境外控股公司之股權而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之股權(「**間接轉讓事項**」)，而該境外控股公司所在國(地區)：(i)實際稅負低

風 險 因 素

於12.5%，或(ii)對其居民之境外所得不徵所得稅，則該名境外投資方須向被間接轉讓股權的中國居民企業所在地主管稅務機關提供間接轉讓事項的資料。根據「實質重於形式」原則，若該境外控股公司並無合理之商業目的，且中國稅務機關認為境外投資方通過濫用組織形式等安排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股權，則中國稅務機關可否定該境外控股公司的存在。因此，該間接轉讓事項所產生之收益可能須繳納10.0%之中國預提所得稅。第698號通知亦規定，倘一間非中國居民企業向其關聯方轉讓其於中國居民企業之股權，而轉讓價格低於公平市值，則有關稅務機關有權就該交易之應稅收入作出合理調整。

本集團就重組進行之交易可能被視為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億寶服裝股權之間接轉讓事項。倘有關中國稅務機關認為，境外控股公司並無實質商業目的，間接轉讓事項乃為逃避中國稅項而進行，或間接轉讓事項根據第698號通知應予徵稅，則轉讓人(即Happy Zone)可能須就該間接轉讓事項繳納中國預提所得稅，而本集團可能須就Happy Zone向有關中國稅務機關提交所需文件及繳納有關中國預提所得稅提供協助。

由於不同地方稅務機關對第698號通知之實施上各有不同，因此對於中國稅務機關如何審定境外控股公司及間接轉讓事項之商業目的仍然不確定。現有的中國法律並無就本集團可能須在提交文件及納稅責任方面為Happy Zone提供協助的程度作出規定，而是由有關中國稅務機關酌情決定。倘有關中國稅務機關要求本集團協助Happy Zone履行其繳納預提所得稅之責任，則本集團之稅務負債或會增加，且本集團之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根據第698號通知，報稅及繳稅(如有)仍屬轉讓人之責任，即本例中的Happy Zone。

根據境外法律向本集團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中國或香港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任何判決或提起原訴訟時可能遇到困難。

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部份資產位於中國，須受中國法律體系之規限，而中國法律體系與香港及美國等其他司法權區有重大差別。因此，投資者或無法於中國境內向本集團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中國並無訂立認可和執行大多數其他司法權區法院所作判決之條約或安排。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香港與中國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該安排」)，據此，若一方獲香港法院就書面協議管轄的一宗民商事案件作出最終判決要求付款，可申請於中國境內認可及執行該判決。同樣，若一方獲中國法院就書面協議管轄的一宗民商事案件作出最終判決要求付款，可申請於香港境內認可及執行該判決。書面管轄協議乃指各方於該安排生效日期後訂立之任何書面協議，當中明確指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為具有爭議唯一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因此，倘爭議當事人不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香港法院作出之判決將無法在中國境

風險因素

內執行。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或無法就本集團於中國之資產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以尋求於中國境內認可及執行境外判決。

本集團應付境外投資者之股息及境外投資者出售本集團股份之收益可能須根據中國稅務法律繳納預提所得稅。

根據國務院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由中國稅務居民企業應付予非中國居民企業之投資者之股息須繳納10.0%之中國預提所得稅。根據該等法律，倘本集團被視為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並無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場所，或本集團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場所，但有關收入實質並非與該機構或營業場所相關，則本集團獲中國附屬公司派付之任何股息將須繳納10.0%之預提所得稅，除非本集團根據適用稅務條約可享有該稅項減免則作別論。同樣，該等投資者轉讓中國稅務居民企業股份所得之任何收益如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亦須繳納10.0%之中國預提所得稅。於香港成立且被中國稅務機關視為非中國居民企業之投資者，如合資格作為受益所有人並擁有中國稅務居民企業25.0%以上之註冊資本，將須繳納較低之5.0%之中國預提所得稅。

倘本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本集團就股份派付之股息或境外股東(獨立自然人除外)就出售股份可能變現之收益是否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境內所得之收入及是否須繳納中國所得稅並不確定。倘本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須就應付境外股東之股息繳納中國預扣所得稅，或倘該等股東須就轉讓股份繳納中國所得稅，則彼等於本集團股份之投資價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面臨健康疫病及爆發禽流感、沙士及豬流感等其他傳染疾病之相關風險。

本集團業務可能受到禽流感、沙士、豬流感或其他流行疫病或爆發傳染疾病之不利影響。二零一三年四月，中國有些地方出現H7N9病毒，引發高致病性禽流感。二零零九年初，有報告指亞洲和歐洲某些地區出現H1N1病毒，引發高致病性豬流感。中國或其他地方爆發傳染性疾病可能對本集團或第三方製造商及供應商之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這可能包括限制將本集團成衣產品運出中國或限制本集團員工到訪客戶辦事處商討產品設計或樣板事宜。若未來發生任何流行疫病或爆發傳染性疾病，本集團業務營運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於中國以外國家從事業務之風險

本集團之非中國業務另外受營運所在相關司法權區各自之當地法律及法規、政府政策及經濟、社會和政治環境所規限。

除於中國之業務外，本集團於香港、澳門、柬埔寨及孟加拉亦有業務，故須受營運所在相關司法權區各自之當地法律及法規所規限。當地政府相關法規或政策(無論是否涉及勞工安全、稅務待遇、環保或任何其他方面)之任何變更可能直接影響本集團銷售之營運成

風 險 因 素

本。此外，任何政治動盪可能直接或間接引致罷工或工人動亂，並可能嚴重干擾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盈利能力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涉及美國客戶之業務之風險

本集團對美國市場的依賴頗大，美國經濟及監管條件變動或本集團美國客戶之業務策略變動對本集團業務可能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之絕大部份客戶(包括五大客戶)為美國之零售商或專賣店，直接向美國國內市場或在其他國家銷售成衣產品。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美國市場所產生之收入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約91.0%、90.4%及88.6%，其他市場之銷售收入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約9.0%、9.6%及11.4%。

倘美國經濟狀況有任何改變或吾等之美國客戶之管理層或控制權有任何改變，則吾等之美國客戶改變其業務策略，導致彼等對吾等為彼等採購之成衣產品之需求下降，這或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與終端消費者(為本集團客戶之客戶)並無直接合約安排。本集團向客戶之銷售乃按每份訂單進行。例如，美國整體經濟或其成衣零售業可能嚴重衰退；美國可能出台信貸政策緊縮措施以控制通脹；美國實施不利於進口商品之政策可能令本集團美國客戶之財務狀況變壞及購買力下降。此外，於經濟或政治不明朗時期(如與阿富汗、伊拉克及敘利亞之間的衝突)，美國客戶可能減少訂單。本集團之客戶毋須向本集團下訂單，因此訂單數量可能按照本集團客戶之業務盈利能力及其消費能力浮動。美國經濟持續衰退或未來前景仍然不明朗，會影響美國人之消費習慣，從而可能對本集團客戶發出之訂單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無法保證將能迅速應對美國市場之任何經濟、市場或監管變動，而如未能成功應對或會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於澳門從事業務之風險

本集團業務面臨澳門之經濟及政治風險。

於澳門從事業務涉及與香港營運完全不相關之若干風險，包括與澳門及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環境變動、澳門政府政策變更、澳門法律或法規或其詮釋之變動、利率變動及稅率或課稅方式變動相關之風險。本集團於澳門之業務面臨於澳門營運公司之監管法律及政策變動之風險。此外，澳門法律及司法制度與香港迥然不同，根據香港法律香港公司預期可享受之權利及保障在澳門可能並不存在。

風險因素

有關於柬埔寨從事業務之風險

本集團業務或會受柬埔寨勞工動盪及政局動盪所影響，可能對業務及營運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於柬埔寨之業務須受柬埔寨國會或柬埔寨政府頒佈之法律、規章及法規所規限。柬埔寨法律及其法律制度仍處於發展階段，或會變更，這意味著對於爭議的解決及法律和法規之詮釋和執行缺乏連貫性及難以預料。因此，於柬埔寨從事業務面臨一定程度之風險及不確定性。倘實施新的法律，或現有法律、規章或法規之詮釋或執行方式不利於本集團業務，本集團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近年來柬埔寨之特徵為政治不穩，不同派別經常抗議，聲稱二零一三年七月舉行之大選出現大規模操縱。此外，於往績記錄期，製衣廠工人對改善薪金及工作環境之要求日益增加。故此，柬埔寨勞工市場具有較高風險，主要為柬埔寨工人動亂事件增加及有技能勞工缺乏。發生工人動亂可能增加柬埔寨第三方製造商之成本，而第三方製造商或會將該增加之成本轉嫁予本集團或第三方製造商，或會導致生產時程出現干擾或關閉生產基地，或會對本集團按時向客戶交付成衣產品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柬埔寨紡織品及成衣業工人之最低工資水平進一步提高及改善工作條件之壓力亦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此外，柬埔寨基礎設施發展落後，亦令在該國營運業務面臨較高風險。另外，柬埔寨亦存在有組織的暴力犯罪所引致之輕微安全風險及與近期二零一三年七月選舉及要求提高最低工資有關之增加社會動盪。上述任何風險均可能對本集團或柬埔寨之第三方製造商之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於孟加拉從事業務之風險。

本集團業務可能面臨孟加拉電力短缺、工人動亂及政局動盪，令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受到不利影響。

孟加拉容易出現電力短缺。本集團資訊科技及行政管理系統需要電力方可運作，故停電不僅可能中斷本集團營運，導致收入損失，亦可能導致效率低下及損耗增加。孟加拉紡織品及成衣業受到工人動亂之嚴重影響。發生任何工人動亂可能增加孟加拉第三方製造商之成本，而第三方製造商或會將該增加之成本轉嫁予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按時向客戶交付成衣產品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政局動盪(如孟加拉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與國家大選有關之暴力及破壞)可能導致孟加拉之第三方製造商工人罷工及工廠倒閉，從而導致生產安排中斷，或對本集團按時向客戶交付成衣產品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孟加拉電力短缺、工人動亂或政局動盪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全球發售之風險

發售股份先前並無公開市場。發售股份未必會有活躍之交易市場，發售股份於股份發售後之流動性及市價或會波動。

於全球發售前，發售股份並無公開市場。公開發出之發售股份初步發售價範圍乃本公司與包銷商協商後達成。發售價不可作為全球發售完成後發售股份成交價之指示。本集團

風 險 因 素

已申請將發售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不能保證本集團股份會有活躍之交易市場，或如有，亦不能保證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可維持活躍之交易市場，亦不能保證發售股份之成交價不會跌至低於發售價。

此外，發售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或會波動。造成發售股份價格波動之因素可能包括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投資者對本集團之看法及本集團未來業務計劃和前景有變，或本集團業務或所在行業或金融市場之任何其他發展。

發售股份於開始買賣時市價或會低於發售價。

發售股份之發售價預計於定價日釐定。但發售股份於交付(預計為定價日後第四個營業日)後，方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因此，投資者或不能於該期間內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發售股份。因此，發售股份持有人面臨因市況欠佳或於出售之時至開始買賣期間可能發生之其他不利變動而導致發售股份於開始買賣時股價可能低於發售價之風險。

日後於公開市場上出售或視為出售大量本集團證券可能對發售股份之當前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日後於公開市場上出售大量發售股份或有關發售股份之其他證券，或發行新股份或其他證券，或市場認為可能進行該等出售或發行，或會導致發售股份市價下跌。除現時已發行在外之若干數額發售股份現時及／或日後將會於全球發售完成後一段期間內受轉售之合約及／或法定限制(如「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所述)所規限外，就控股股東出售彼等於本公司持有之股權並無其他限制。本集團任何控股股東對發售股份之任何重大出售均可能導致發售股份市價下跌。此外，日後出售或視為出售大量本集團證券(包括日後之任何發售)亦可能對本集團未來按董事認為適當之時間及價格籌集資金之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限制本集團籌資之能力。

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可能導致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權被攤薄。

由於營業環境變化，本集團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金或需要為未來計劃融資，不論是否涉及本集團現有業務、任何收購事項或本集團第三方製造商基礎之任何擴張。倘以發行新股份或股本相關證券(而非按比例派發予現有股東)之方式籌集額外資金，則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或會減少，每股股份盈利及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將會下降，及／或該等新發行證券或會擁有優先於現有股東所持股份之權利、優先權及特權。

由於發售股份之發售價高於每股發售股份之有形賬面淨值，購買發售股份之投資者所購買發售股份之價值將會即時下跌。

於全球發售中購買發售股份之投資者支付之每股發售股份價格將高於該等發售股份之賬面淨值。因此，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之投資者所購買發售股份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會

風 險 因 素

即時下跌。因此，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之投資者所購買發售股份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會即時下跌。再者，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四「E.購股權計劃」。根據行使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將導致發行之股份數目於發行後增加，從而將導致現有股東擁有股份之百分比及股份之每股盈利下跌，亦將導致股份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下跌。

投資者應仔細閱讀整份招股章程，而不應依賴有關本集團及全球發售之新聞及／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之任何資料。

於刊發本招股章程前，及可能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但於全球發售完成前，可能會有關於本集團及全球發售之新聞及／或媒體報導，當中可能載有本招股章程中並無載列之關於本集團之若干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其他資料。該等資料或並非由吾等、保薦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參與全球發售之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或授權刊發，故該等人士並不就該等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或有關新聞及／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表達關於本集團及全球發售之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之公平性或合適性承擔任何責任。本集團不能保證及概不就任何該等資料之合適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聲明。因此，謹請有意投資者僅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對任何其他資料加以依賴。

本招股章程所載統計數據及事實並無經獨立核實。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包括有關香港、中國、美國、澳門、柬埔寨及孟加拉以及其各自經濟和成衣業之資料，乃摘錄自政府官方來源及刊物或其他來源。本公司認為，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之來源乃屬恰當，且吾等於摘錄及轉載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時已採取合理審慎態度。本公司並無理由相信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有誤或有所誤導，亦無理由相信已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有誤或產生誤導。來自該等來源之統計數據及事實並無經本公司、保薦人、獨家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之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之任何其他人士獨立核實，因此，本公司概不就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之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聲明。因此，該等統計數據及事實不應過於依賴。由於資料收集方式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或已刊發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以及其他問題的影響，來自本招股章程所提述或所載列官方刊物之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與其他經濟體系所編製之統計數據不一致。此外，不能保證該等統計數據乃按在其他地方屬實之相同基準或相同準確度陳述或編撰。